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二十七

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

雜蘊第一中補特伽羅納息第三之五

藍字部分:《發智論卷一》釋論範圍

如有色有情,心相續,依身轉…乃至廣說。

問:何故作此論?

答:為令疑者,得決定故。謂:或<mark>有疑</mark>~**欲、色界有色,故心相續,依色轉;無色界既無有色,心相續,應無依轉**。

欲令此疑,得决定故,顯~無色界,心等相續,亦有依轉,故作斯論。

如有色有情,心相續,依身轉;無色有情,心相續,依何轉耶?

答:依命根、眾同分及餘如是類心不相應行。

何者是餘不相應行?謂: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等。

問:欲、色二界,心相續,轉亦依命根、眾同分等,此中何故,但說「依身」?

答:亦應說「依彼轉」,而不說者,是有餘說。

有作是說:依義多故。謂:欲、色界,心相續。

轉依身義多,非命根等-為依義多。謂:**眼根等無量色法**與**眼識等**為所 依故。

有餘師說:以身麁故,但說依身;命根等細,難示現故。

●若生欲界:

- ♣眼識-現在前,此識以眼及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;以眼根所依大種-身根及身根所依大種-命根;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等為依,非所依。如眼識;耳、鼻、舌識,應知亦爾!
- ☀若身識-現在前,此識以身及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;以身根所依大種-命根;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等為依,非所依。
- ◆若意識-現在前,此識以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;以身根及身根所依大種-命根;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等為依,非所依。如生欲界;生色界,亦爾。差別者,彼無-鼻、舌識。

生欲界、生色界(色界無鼻、舌識)			
現在前	為依、所依	所依	為依
眼識	眼、無間滅意	眼根 <mark>所依</mark> 大種-身根 身根 <mark>所依</mark> 大種-命根	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耳識	耳、無間滅意	耳根 <mark>所依</mark> 大種-身根 身根 <mark>所依</mark> 大種-命根	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鼻識	鼻、無間滅意	鼻根 <mark>所依</mark> 大種-身根 身根 <mark>所依</mark> 大種-命根	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舌識	舌、無間滅意	舌根 <mark>所依</mark> 大種-身根 身根 <mark>所依</mark> 大種-命根	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身識	身、無間滅意	身根 <mark>所依</mark> 大種-命根	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意識	無間滅意	身根、身根所依大種-命根	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
○若生無色界:

◆意識-現在前,此識以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,以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 老、住、無常等為依,非所依。

生無色界			
現在前	為依、所依	所依	為依
意識	無間滅意		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
有作是說:●若生欲界:

- ♣眼識-現在前,此識以眼及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;以身根及色、香、味、觸、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等為依,非所依。如眼識,耳、鼻、舌識,應知亦爾。
- ☀若身識-現在前,此識以身及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;以色、香、味、觸、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等為依,非所依。
- ◆若意識現在前,此識以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;以身根及色、香、味、觸、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等為依,非所依。如生欲界,生色界亦爾。差別者,彼無鼻、舌識及香味。

生欲界、生色界(色界無鼻、舌識及香味)		
現在前	為依、所依	為依
眼識	眼、無間滅意	身根、色、香、味、觸、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耳識	耳、無間滅意	身根、色、香、味、觸、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鼻識	鼻、無間滅意	身根、色、香、味、觸、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舌識	舌、無間滅意	身根、色、香、味、觸、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身識	身、無間滅意	色、香、味、觸、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意識	無間滅意	身根、色、香、味、觸、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
●生無色界:如前說。

生無色界			
現在前	為依、所依	所依	為依
意識	無間滅意		命根、眾同分、得、生、老、住、無常

有餘師說: ●若生欲界:

◆眼識-現在前,此識以眼及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;以俱生四蘊為依,非所依。

如眼識、耳、鼻、舌、身識,應知亦爾。

◆若意識-現在前,此識以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;以俱生四蘊為依,非所依。如生欲界,生色界,應知亦爾。差別者,彼無鼻、舌識。

生欲界、生色界(色界無鼻、舌識)			
現在前	為依、所依	為依	
眼識	眼、無間滅意	俱生四蘊	
耳識	耳、無間滅意	俱生四蘊	
鼻識	鼻、無間滅意	俱生四蘊	
識	舌、無間滅意	俱生四蘊	
身識	身、無間滅意	俱生四蘊	
意識	無間滅意	俱生四蘊	

●牛無色界:

☀意識-現在前,此識以無間滅意為依及所依,以俱生三蘊為依,非所依。

	11 4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	7 1 1 4 2 1 5 1 5 1 THE TOTAL OF THE TOTAL O
生無色界		
現在前	為依、所依	為依
意識	無間滅意	俱生三蘊

問:命根-體,為是一物?為多物耶?設爾!何失?若一物者,何故斷手等而不

死,斷頭、腰便死耶?若多物者,何故手等被斷離身,而無有命。

答:應說命根-體,是一物。

問:若爾!何故斷手足等而不死耶?

答:命根,有二種:一、依具足身。二、依不具足身。斷手足等,令離身時,依 具足身命根滅,依不具足身命根起。

命所依身,亦有二種:未斷手等,名「具足身」;斷手等時,名「**不具**

足」,斷手等已,具足者滅,不具者生。

故「命」與「身」,相依而轉。

問:何故斷頭及腰便死?斷手足等而不死耶?

答:**頭、腰**二處是**大死節**,故斷便死,**手**等不然。

復次,欲界有情依**段食**住,**喉**通**段食**,**腹**為**食**依,故斷二處,**命根**便斷。

復次,**頭**是眼等多根<mark>依處</mark>,斷之便壞眼等諸根;腹是息風所依止處,斷腰、 腹壞,息無所依故,斷二處,命根便斷;手等不爾,不可為難。

有說:命根-體是多物,手足等中命根,各別所依、能依,數量「等」故。

問:若爾!何故斷手足等,令離身時,而無有命?

答:以手足等,繫屬身故,彼若離身,命便不起。如手足等,未離身時,是身根依,名有情數,離身不爾。命根亦然,故彼離身,命便不起。

評曰:應說:「命根-體,是一物。」有一命故,名有命者。如有一心,名有心者。有一心滅,名無心者。一受、一想、一思亦然。如是有情,有一命故,名有命者。而此命根,唯是異熟、不相應行。如心受等一有情身,一剎那頃,有一無二。

云何「眾同分」?

謂:有情同分,猶如命根-體是一物,<mark>遍與一切身分為依</mark>,是不相應行蘊所攝,唯無覆無記性,唯有漏,通三界。

問:此眾同分,為長養?為等流?為異熟?

答:是異熟及等流,非長養、非色法故。

異熟者,謂:**趣同分**等。如**地獄趣有情**,<mark>展轉相似</mark>…乃至**天趣等有情**亦然。 **等流者**,謂:界同分等。如欲界有情,展轉相似…乃至無色界等有情亦然。

有說:異熟者,謂:初生時得,如與父母等,展轉相似。

等流者,謂:後時方得,如與沙門、婆羅門等,展轉相似;洲渚、方土及族姓等有情同分,如理應知。

有餘師說:有情同分<mark>通</mark>善、不善、無記性攝。謂:四向四果有情同分,是善性攝;造五無間業有情同分,不善性攝;諸餘同分,無記性攝。

評曰:彼不應作是說。法雖有三種,而**有情同分唯無記攝**,由此應知,**前說為善**。

問:若得眾同分,彼捨眾同分耶?

答:應作順前句。謂:若得眾同分,彼定捨眾同分。

有捨眾同分,而不得眾同分,謂:阿羅漢-般涅槃時。

問:若死此-生彼時,定捨眾同分?得眾同分耶?

答:應作四句。

- **●有死此-生彼,而不捨眾同分,不得眾同分**。如地獄死,<mark>還生</mark>地獄…乃至天 死,<mark>還生</mark>天等。
- ❷有捨眾同分,得眾同分,而非死此-生彼。謂:入正性離生等位。
- **③有死此-生彼,亦捨眾同分,亦得眾同分。**謂:地獄等,死、生<mark>異趣</mark>等。
- **●有不死此-生彼,亦不捨眾同分,不得眾同分。**謂:除前相。

【無有愛與預流果之異處】

無有愛,當言見所斷、修所斷耶?乃至廣說。

問:何故作此論?

答:為欲分別《契經》義故。謂《契經》說:愛有三種:「一、欲愛。二、有愛。三、無有愛。」《契經》雖作是說,而不廣分別,亦**不說無有愛**是見所斷、是修所斷。《契經》是此論根本,彼所不說者,今應說之。 復次,為止異執,顯經義故。

謂或有說:《契經》所言:無有愛者,通見、修所斷,如分別論者。 為止彼執,顯經所說~無有愛者,唯修所斷,故作斯論。

無有愛,當言見所斷?修所斷耶?

答:應言「修所斷」。

無有者,眾同分-無常,緣此愛,說名**無有愛**。是故此愛,唯**修所斷**。以**眾同分-修所斷**故。

有作是說:無有愛,或見所斷、或修所斷。

云何見所斷?謂:於見所斷法,無「有」而貪。云何修所斷?謂:於修所斷法,無「有」而貪。

問:誰作此說?

答:分別論者,<mark>彼說意言:「三界無常,</mark>說名**「無有」**,<mark>能緣彼貪</mark>,名無有**愛**。」無常既通見、修所斷。能緣彼愛,亦通二種。

於此義中,無有愛,但應言修所斷。

謂:於此論,隨順《**契經》無倒**義中,無**有愛**,但應言**修所斷**。

此中有說:若<u>隨經義</u>說「無有愛,唯**修所斷。」**若<u>隨實義</u>說:「無有愛,通 二所斷。」所以者何?謂《契經》說:「如有一類,恐怖苦受所逼切 故,<mark>作如是念</mark>:『若我死後,斷壞無有,豈不樂哉!』」

此經中說:「彼眾同分,後時無常,名為無有。」如是**無有**,唯**修所 斷**,故**無有愛**,**非見所斷**。

此中論主,說<u>隨經義</u>,與分別論者,競釋經義,<mark>故說</mark>:「無有愛,唯修所斷」。

若<u>隨實義</u>,如後當說:「三界無常,說名無有;三界無常,通二所 斷,故無有愛,亦通二種。」 有作是說:此無有愛,若隨實義、若隨經義,<mark>俱應說言:「唯修所斷。三界無常,雖通二種,而起愛者,唯修所斷,以無有愛,依厭,苦生</mark>,但<mark>愛當來苦器無有,唯修所斷,是眾苦器,故無有愛,唯修所斷。」「斷見」雖緣五部無有</mark>;而「無有愛」,不能通緣,但緣當來-眾同分 -斷。

是故尊者妙音說曰: 起無有愛補特伽羅, 唯緣執受-蘊、界、處起, 為彼逼切, 緣 彼當來斷壞-起愛, 無見所斷。逼切有情, 令愛彼斷, 故無有愛, 唯修所斷。前來略說:「無有愛, 唯修所斷。」

【**應理論者**與分別論者相對問答…無有愛,唯修所斷】

此後**應理論者**與分別論者相對<mark>問、答、難、通,廣顯~無有愛,唯修所斷。 汝說:「無有愛,唯修所斷!諸預流者,未斷此愛耶?」者,是分別論者</mark>

【問】,**重定**前宗,若不定他宗,說他過失,則不應理。

答:「如是」者,是應理論者【答】。謂:順《契經》,無顛倒義,<mark>所立決定,</mark> 故言如是。

汝何所欲?諸預流者,為起如是心:「若我死後,斷壞無有,豈不安樂耶?」 者,是分別論者,將欲設【難】,反定所宗,顯~違正義。

答:「**不**爾」者,是**應理論者,**號彼所問,**顯**~義無違。

問:何故預流者,不起此愛耶?

答:見法性故。謂:預流者,見諸法性,因果相續,故不愛-斷。 復次,信業果故。謂:預流者,深信業果,前後相續,故不愛-斷。 復次,了達空故。謂:預流者,得空解脫門,知無我、我所,今有-後 斷,故不起愛貪,後斷-滅。

復次,此無有愛,「斷見」所長養,要斷見後,方現在前;諸預流者,已斷「斷見」,故不起此愛。

復次,**諸預流者,得無有愛,非擇滅故,必不復起**。

聽我所說:「若無有愛,唯修所斷,諸預流者,未斷此愛。」

則應說:「預流者起如是心:『若我死後,斷壞無有,豈不安樂?』」

若預流者,不起如是心:「若我死後,斷壞無有,豈不安樂?」則不應說:「無有愛,唯修所斷;諸預流者,未斷此愛。」

作如是說,俱不應理者,是分別論者,前、後兩關,翻覆設【難】。

前關顯~順宗違義;後關顯~順義違宗。二俱不可。

故總結言;「作如是說,俱不應理。」

應理論者,後<mark>通</mark>意言:「我宗不說諸未斷者,皆必現前。或有未斷,而不 現前;或有已斷,可現前故。若未斷者,皆必現前,是則應無解脫出離。 以未斷法無邊際故,設起何時,起之可盡。」此後反破分別論者,以

【通】前【難】。

《**因明論**》中說:「**破他義**,有三種路:一、猶預破。二、說過破。三、 除遣破。」

佛《**契經**》中,明破他說,亦有三路:一、勝彼破。二、等彼破。三、違宗破。

勝彼破者→如長爪梵志白佛言:「我一切不忍。」

佛告彼曰:「汝亦不忍,此自見耶!」彼便自伏。

等彼破者→如波吒梨外道白佛言:「喬答摩知幻不?若不知者,非一切

智;若知者,應是幻惑。」

佛告彼言:「俱茶邑有惡人,名藍婆鑄茶,破戒、行惡,汝知

之不?」

彼言:「我知!」

佛告彼曰:「汝亦應是破戒惡人。」彼便自伏。

違宗破者→如鄔波離長者白佛言:「身業罪大,非意業。」

佛告彼曰:「彈宅迦林、羯凌伽林等,誰之所作?豈非仙人惡

意所作?」

彼答言:「爾!」

佛言:「身業能作此耶?」

彼言:「不能!」

佛告彼曰:「汝今豈不違前所言?」彼便自伏。

於此三中,應理論者,依等彼破,以【通】前【難】。此有三種,如後廣說。

汝等亦說:「地獄、傍生、鬼-異熟愛,唯修所斷;諸預流者,未斷此愛耶?」

者,是應理論者【問】,審定他宗,若不定他宗,說他過失,則不應理。

答:「如是」者,是分別論者【答】,所問理定,故言如是。

汝何所欲?諸預流者,為起如是心:「我當作哀羅筏拏龍王、善住龍王…琰魔鬼

王,統攝鬼界諸有情耶?」者,是**應理論者**,將欲設【**難**】,<mark>反定所宗,顯</mark> ~違正義。

答:「**不爾」者**。是分別論者, <u>遮</u>彼所問, **顯**~義無違。

問:何故預流者,不起此愛耶?

答:**彼趣是愚,聖有智**故;**彼趣是異生,聖非異生**故;**彼趣**惡意樂,**聖**意

樂善故;彼趣多有**破戒惡業**,聖者成就**清淨戒**故。 復次,一切聖者得諸趣,非擇滅故,<mark>不愛</mark>生彼。

問:聖者於惡趣,皆不起愛耶?

答:雖無生彼愛,而有資具愛,如天帝釋亦愛設支(含點)、青衣藥叉、哀

羅筏拏、善住龍等。諸預流等,聞父母等墮惡趣中,亦生愛念,今遊

生愛,故答**不爾**。

聽我所說:

「若地獄、傍生、鬼-異熟愛,唯修所斷;諸預流者,未斷此愛。」

則應說:「預流者起如是心:『我當作哀羅筏拏龍王…乃至廣說。』」

若預流者,不起如是心:「我當作哀羅筏拏龍王…乃至廣說。」則不應說:「地

獄、傍生、鬼異熟-愛,唯修所斷;諸預流者,未斷此愛。」

作如是說,俱不應理者,是應理論者,前、後兩關,翻覆設【難】。

前關,顯~順宗-違義;後關,顯~順義-違宗。二俱不可,故總結言,作如

是說,俱不應理。

應理論者,此初意言:「如惡趣愛,聖者未斷,而不現前;無有愛,亦應 爾。」故彼**所難,不順正理**。 汝等亦說:「諸纏所纏故,害父母命,此纏唯修所斷;諸預流者,未斷此纏

耶?」者,是**應理論者【問**】,餘如前說。

答:「如是」者,是分別論者【答】,餘如前說。

「**汝何所欲,諸預流者,為起如是纏,故害父母命耶?**」者,是**應理論者,**將欲 設**【難】**,**反定**所宗,**顯**~**違正義**。

答:「不爾」者,是分別論者,遮彼所問,顯~義無違。

問:何故預流者,不起此纏耶?

答:若有上品惡意樂者,能起此纏;諸預流者,意樂善故。

復次,若有**上品無慚、無愧**,能起此纏;諸預流者有慚愧故。

復次,此纏,**邪見**之所<mark>長養</mark>,邪見後起;諸預流者,邪見斷故,不起 此纏。

復次,諸預流者,已得**此纏非擇滅**故及**得此業不作戒**故,**畢竟不起**。

聽我所說:

「若纏-所纏故,害父母命,此纏唯修所斷;諸預流者,未斷此纏。」

則應說:「預流者,起如是纏故,害父母命。」

若預流者,不起如是纏,故害父母命。則不應說:「諸纏-所纏故,害父母命,此纏唯修所斷;諸預流者,未斷此纏。」

作如是說,俱不應理者,是應理論者,前、後兩關,翻覆設【難】,餘如前說。 應理論者,此中意言:「如此殺纏,聖者未斷,而不現前;無有愛,亦應 爾故。」彼所難,不應正理。

汝等亦說:「於修所斷法,無有而貪,此貪唯修所斷;諸預流者,未斷此貪耶?」者,是應理論者【問】,餘如前說。

答:「如是」者,是分別論者【答】,餘如前說。

此中…

修所斷法者→謂:有漏善法。

無有者→謂:彼**善根-斷**。

若於此起貪,名無有貪,此善根-斷,修所斷故,緣此起貪,亦修所斷。 「汝何所欲,諸預流者,為緣此起愛耶?」者,是應理論者,將欲設【難】,反 定所宗,顯~違正義。

答:「不爾」者,是分別論者,遮彼所問,顯~義無違。

問:何故預流者,不起此愛耶?

答:聖於善法,恒樂成就,不欲遠離;此善根-斷,不成善法,令遠離善。 是故聖者**不緣起愛**。

復次,聖於善法,恒樂增進;此善根-斷,能令善法,損減衰退,是故 聖者,不緣**起愛**。

復次,此善法-無有愛,是邪見所長養,邪見後起;諸預流者,已斷邪見,故無此愛。

復次,聖者於此,得**非擇滅**,故**必不起**。

聽我所說:

「若於修所斷法,無有而貪,此貪唯修所斷;諸預流者,未斷此貪。」

則應說:「預流者,緣此起愛。」

若預流者,不緣此起愛,則不應說:「於修所斷法,無有而貪,此貪唯修所斷; 諸預流者,未斷此貪。」作如是說,俱不應理者,是應理論者。前、後兩關,<mark>翻</mark> **覆**設難,餘如前說。

應理論者,此後意言:「如善法-無有愛,聖雖未斷,而不現前;無有愛,亦應爾。」故彼所**難,不應正理**。

彼既應理,此亦應然者,是**應理論者,<mark>總舉彼三結成</mark>己義**。謂:彼所說初、中、後,三既應正理,我前所說理,亦應然,不可為難。

無有,名何法?

答:三界-無常。

問:何故復作此論?

答:為令疑者,得決定故。謂:或有疑~造此論者,<mark>唯解隨經義,不解隨實義。 欲令此疑,得決定故</mark>,顯~此論者,前來成立,隨《契經》義,說無有愛, 唯修所斷;今隨實義,顯~無有愛,通二所斷。三界-無常,通二斷故。 復次,分別論者問應理論者言:「汝從前來,雖以言辯伏我,而於實理,猶 未審定,今應定說-無有是何?而言此愛,唯修所斷」

> **應理論者答分別論者言**:「我從前來,雖以**言辯**伏汝,<mark>成隨經義</mark>;今 **隨實義**,此無有愛,通二所斷,以三界-無常,通二所斷故。」

有作是說:前來說**愛**,今說無有。<mark>欲顯</mark>此二,俱**修所斷**。

此中所說:「三界-無常。」但說三界眾同分-滅,不說一切。

評曰:如前所說為善。三界-無常言無簡故,緣善法-斷,尚有起愛,緣見所斷, 諸法無常,寧不起愛,以斷見者,總計五部為我、我所,當來斷滅,後隨 起愛。雖不總緣,而緣一一,別別起愛,於理何咎?

問:諸無漏法,亦有無常,何故此中,唯說三界?

答:若無常相,是愛所緣,此中說之;無漏無常,非愛所緣,故此不說。 復次,若無常相,愛所隨增,此中說之;無漏無常,非愛隨增,是故 不說。

如世尊說:「心解脫貪、瞋、癡。」…乃至廣說。

問:何故作此論?

答:為欲分別《**契經**》義故。謂《**契經**》說:「**心解脫貪、瞋、癡**。」《**契經**》 雖作是說,而不廣分別「**何等心解脫?為有貪、瞋、癡心解脫?為離貪、 瞋、癡心解脫?」《契經**》是此論根本,彼所不分別者,今應說之。

【<mark>心性本淨</mark>之爭議,應言:<mark>心解脫貪、瞋、癡</mark> 】

復次,為止他宗,顯正義故。謂<mark>或有執</mark>~心性本淨,如分別論者,彼說: 「心本性清淨,客塵煩惱所染污,故相不清淨。」

為止彼執,顯示~心性非本清淨,客塵煩惱所染污,故相不清淨。

若「**心本性清淨**,客塵煩惱所染污,故相不清淨」者何不客塵煩惱本性染污 與本性清淨心相應,故其相清淨? 若「客塵煩惱本性染污,雖與本性清淨心相應,而相不清淨」亦應心本性清淨,不由客塵煩惱相不清淨,義相似故。

又此「本性淨心」為在客塵煩惱先生?為俱時生?

若在先生,應心生已,住待煩惱。若爾!應經二剎那住,有違~宗失。

若**俱時生**,云何可說心**性本淨**?汝宗**不說有未來心,可言本淨**。

為止如是他宗異執及**顯自宗無顛倒理**,故作斯論。**如世尊說**:「心解脫貪、 瞋、癡。」

何等心得解脫?有貪、瞋、癡心耶?離貪、瞋、癡心耶?

答:離貪、瞋、癡心,得解脫。

問:離貪瞋癡心,本來解脫,何故復說「得解脫」耶?

答:雖約煩惱本來解脫,而<mark>依「行世」及「**在相續**」,今<mark>得解脫。</mark> 謂若身中,煩惱**未斷**,心**未行世,不在**相續,以心不能自在行世、在相續, 故不名**解脫**。</mark>

若自身中,諸煩惱斷,爾時!此心自在行世、在相續,故名「得解脫」。

有作是說:貪、瞋、癡相應心,得解脫。

問:誰作是說?

答:分別論者,彼說「染污、不染污心,其體無異。」謂:若相應煩惱未斷,名 染污心。若時相應煩惱已斷,名不染心。如銅器等,未除垢時,名有垢器 等;若除垢已,名無垢器等,心亦如是。

彼不應作是說,若作是說,理應違拒,所以者何?非「此心與貪、瞋、癡-相 合、相應、相雜,而貪、瞋、癡-未斷,心不解脫;貪瞋癡-斷,心便解 脫」。

此中意說:「心與**煩惱**,若相應者,無解脫義,同對治故。

若未斷時,以未斷故,不名解脫。若被斷已,俱不成就,不名解脫。相應諸法,不可令其遠離伴性,尚不名斷,況名解脫?故**解脫心,必無煩惱**。」

本相應義,為證此義,復引《契經》:世尊亦說:「茲芻當知,此日月輪, 五翳所翳,不明、不廣、不廣、不淨。『何等為五?一雲。二烟。三塵。四霧。五曷邏呼阿素洛手。』」

此中…

雲者→如盛夏時,有少雲起,須臾增長,遍覆虛空,障日月輪,俱令不現。

烟者→如林野中,焚燒草木,率爾烟起,遍覆虛空,障日月輪,俱令不現。

塵者→如亢旱時,大風旋擊,囂塵卒起,遍覆虚空,障日月輪,俱令不現。

霧者→如秋冬時,山河霧起,又聞外國,雨初晴時,日照川原,地氣騰湧, 雰霏布散,遍覆虛空。障日月輪,俱令不現。

曷邏呼阿素洛手者→謂:阿素洛與天鬪時,天用日月,以為旗幟,由日月 威,天常勝彼。時曷邏呼阿素洛,常心忿日月,欲摧滅之。由諸有 情,業增上力,盡其智術,不能摧壞,遂以手障,令暫隱沒。如《契 經》說:「**苾芻當知!無大身形,端嚴殊妙,如曷邏呼阿素洛者。**」 此說變化,非謂實身。

『如日月輪,非與五翳相合、相應、相雜。彼翳未離,此日月輪,不明、不 照、不廣、不淨。彼翳若離,此日月輪,明照廣淨。』 如是「非此心與貪、瞋、癡-相合、相應、相雜,而貪瞋癡-未斷,心不解脫;貪瞋癡斷,心便解脫。」

此中意說:「如日月輪,非與五翳,從本已來,相應、相雜。後時離彼,明 照廣淨,心亦如是。非從無始與貪、瞋、癡相應、相雜。後時離彼,名得解 脫。」是故要離貪、瞋、癡心,後彼斷時,名得解脫,其理決定。

何等心解脫?過去耶?未來耶?現在耶?…乃至廣說。

問:何故作此論?

答:為止他宗,顯正義故。謂:於三世,不了別者,撥無過去、未來、諸法。為 遮彼執,欲顯~實有過去、未來。

或復有執~無正生時及正滅時,如譬喻者。彼說:「時分,但有二種:一者、已生。二者、未生。復有二種:一者、已滅。二者、未滅。除此,更無正生、正滅。」為遮彼執,欲顯~實有正生、滅位。

復次,前說**離貪、瞋、癡心,得解脫**,未說何心?為在何世?於何解脫?今 欲說之,故作此論。

何等心解脫?過去耶?未來耶?現在耶?

答:未來無學心生時,解脫一切障。

言未來者→<mark>即遮~</mark>撥無-過去、未來,實有法執。

無學心者→顯無學心,名得解脫。

生時者→顯有正生正滅時,遮譬喻者執。

解脫一切障者→<mark>顯於一切障,皆得解脫。謂:離非想非想處-修所斷-下下品煩惱時,於三界五部障,皆得解脫,集遍知</mark>故。爾時,<mark>總得諸無為</mark>故。

問:爾時!未來,心一切得解脫,何故但說「未來生」時?

答:且舉未來生時為門,類現一切皆得解脫。爾時!皆於在身行世,得自在故 復次,以生時心,是解脫道,此為上首,離一切障,由此未來,皆得解脫, 故偏說之。

復次,**解脫,有二種:一、行世解脫。二、相續解脫。 正生**時,心**具二解脫**,故偏說之;**餘未來心**,雖有**相續解脫**,而<mark>無行</u> 世解脫,故不說之。</mark>

問:爾時五蘊,皆得解脫,何故但說「心解脫」耶?

答:舉心為門,類顯一切未來五蘊,皆得解脫。

復次,就**勝說**故。謂:五蘊中,心最為**勝**,說心**解脫**,即說一切。如說王來,即說臣、妾。

復次,爾時!雖有**心所法**等,<mark>皆依心</mark>故,但說其**心**;以心**大**故,**心所**名為 「**大地所有**」;由**心所**故,**起隨轉色、不相應行**;依心等生故,偏說 **心**,不說**餘蘊**。

復次,心是**主**故,若心清淨,餘蘊亦然,是故偏說。

復次,修**他心通,無間道**時,但緣心故,此中偏說。此如初品,已廣說之。

問:學及非學非無學心,亦得解脫,何故但說「無學心」耶?

答:就**勝**說故。謂:若說**勝法,無學法勝非學法**等。

若說**勝有情,無學有情勝非學有情**等。是故此中,但說**無學**。

復次,以無學心,解脫多故、有勝德故、無諸過故,此中說之,餘心不爾。 是故尊者妙音說曰:多故、勝故、無諸過故,唯無學心,說名解脫。

復次,以**無學心**,具二解脫。謂:**自性解脫**及**相續解脫**,故偏說之,餘心不爾。是故此中,應作四句。

- ●有心,自性解脫,非相續解脫。謂:學-無漏心。
- **②**有心,相續解脫,<mark>非</mark>自性解脫。謂:無學-有漏心
- ❸有心,自性解脫,亦相續解脫。謂:無學-無漏心。
- ●有心,非自性解脫,亦非相續解脫。謂:學-有漏心及異生心。
- 復次,若心**全分解脫**,此中說之。**學心**唯有**一分解脫**;**非學非無學心**,或**全 分不解脫**,或**一分不解脫**,故不說之。
- 復次,若心唯解脫、唯無縛、唯有智、無無智,此中說之,餘心不爾,是故 不說。
- 復次,若心解脫-五部煩惱及五部法,此中說之,餘心不爾,是故不說。
- 復次,若**心解脫-五部障礙**及**五部所緣**,此中說之,餘心不爾,是故不說。
- 復次,若心有**正解脫**,無**邪解脫**,有正智,無邪智、無怨敵者,此中說之, 餘心不爾。
- 復次,若心**不為八邪所伏**,此中說之,餘心不爾。**學心雖復遠離八邪**,而<mark>猶</mark> 被障,故亦名**伏**。
- 復次,若心**畢竟能斷後有**,得一切有,非擇滅者,此中說之,餘心不爾。
- 復次,若**心解脫,究竟圓滿**,此中說之,餘心不爾。
- 復次,若心已得解脫王位,以解脫絹,而繫頂者,此中說之,餘心不爾。
- 復次,若心唯在,解脫猶如摩魯多愛,相續中者,此中說之,餘心不爾。
- 復次,若心究竟,剪拔三界,猶如鬚髮,諸煩惱者,此中說之。
- 復次,若心已斷,依第一有,煩惱頂者,此中說之。
- 復次,若心相應,有輕安樂,廣大微妙。此中說之。**學心**雖復有**輕安樂**,而 彼猶有煩惱、怨敵,未永盡故,不得名為廣大微妙。譬如國王怨敵未 盡,或雖已盡,而諸邊國未來朝貢,爾時未為受大快樂。**學心猶未盡** 煩惱故,**三界善根未總修**故,彼**輕安樂不得名為廣大微妙**。
- 復次,若心相應,有輕安樂,已捨重擔,不為煩惱。**意言「所伏,名牟尼」** 者,此中說之。
- 復次,若心**捨熱惱處,得清涼處;捨煩惱依,得善根依;捨雜染蘊,得清淨 蘊;捨染有情聚,得淨有情聚。永寂意言「牟尼圓滿」**,此中說之。
- 復次,若**入勝義福田**數者,此中說之;**學**有煩惱,**未入勝義福田**數中,如伽 他說:「**貪欲壞眾生,如田有穢草,施無貪欲者,獲勝果無疑。**」
- 復次,若害彼命,**得無間罪**,此中說之。
- 復次,若**功德、過失,不相難行**者,此中說之。
- 復次,若斷諸著,破諸堤塘,除諸障者,此中說之。
- 復次,若**斷四食,破四魔怨,離四識住,究竟超度,九有情居。絕諸生路, 盡界、趣-生、老、病、死**者,此中說之。
- 復次,此中不應責造論者,以造論者,依經作論。**經說:「無學,心得解 脫**」,非有學等,故偏說之。

問:盡智時,修三界善根,亦解脫不?

答:亦得解脫,永離障故。

問:阿羅漢果退已還得,爾時何心,名得解脫?為過去者?未來者耶?

答:唯未來者,名得解脫,非過去者,更不在身及行世故。已解脫故,今雖重

得,不名解脫。